

佛說四十二章經講話（八）

■ 聖 印 ■

於台灣正聲廣播電臺播講

第七章 惡還本身

佛言：有人聞吾守道，行大仁慈，故致罵佛。佛默不對。罵止。問曰：子以禮從人，其人不納，禮歸子乎？對曰：歸矣。佛言：今子罵我，我今不納，子自持禍歸子身矣。猶響應聲，影之隨形，終無免離，慎勿爲惡！

修持佛道，主要就是持著慈悲主義，慈是與一切眾生之樂，悲是拔一切眾生之苦，是真正仁義博愛的大表現。世間的仁義與一般宗教的博愛，每每只愛及一人、一家、一團體或一民族；或祇愛人類而不及人類以外的動物；佛教却不是那樣的，他找出世界人類所以不能和樂的果報，是由人類自己貪瞋殺業的因果造成，故而主張慈悲來消弭災劫，在剷除眾生界根本不能和樂的癥結。假如說人家知道我在修持成佛之道，對人類及一切動物，行拔苦與樂之行，他不但讚譽我，反而無故的加罵於我，向我無理取鬧，這時我該怎麼辦呢？

佛對此有所指示——認爲處在那樣的情況之下。他罵由他罵，我最好保持緘默，不必與他計較，罵的人見沒有回聲，任憑罵得唇焦口渴也沒什麼反應，豈不是自討沒趣，自然到時就停止了漫罵。

事實上越有學問的人越是謙讓，越是胸無點墨的人，既談不上涵養，就越加放肆。謙虛爲吉府，驕傲是罪根。自謙，人愈欽服；我恭，可以平人的怒氣。被人家責罵幾句，正好藉此機會檢討自己，反省自己，也許自己真有什麼錯失的地方，也未可知。再說，對方的罵明明是無理取鬧，我也不該動氣還罵他，或與他起爭執以啓禍端，須知瞋的起因是憎，對治的方法是慈悲；

我要以慈悲的心懷作如此想：他是無知所以來胡鬧，對無知的人，可憐他還來不及，怎能生他的氣，與他計較呢？這樣想，心中怒氣全消，便不覺得難過。修持的人講的是心與理的契合，理固深奧，還要層層披剝，但如徹底追本溯源，是既不可深又不可奧，這是一種當體的覺悟，是從不斷深入中發掘自己。大要來說，要借重寧靜工夫，恢復心的本體，以求「虛靈不昧」，亦即是靈明的自性。如心地觀經說：「須叟之間，攝念歸心，薰成無上大菩提種。」

靈明的自性是什麼？心中不著一切，不止是無瞋而已，要一切的一切統統捨掉。也就是要徹底的放下。這裏將「放下」的意思，舉嚴陽和尚尋問趙州實際大師的一段公案作一說明：

嚴陽和尚拜問趙州和尚：「一物不將來之時如何？」，「將」作持解，「不將來」是沒有帶任何東西來。也就是：「什麼東西都沒帶來的時候怎樣？」

其用意是心中已沒有什麼，我的一切都捨完了，那不就是佛的境界嗎？可是趙州實際大師回答：「放下看！」（捨掉呀）。一物不將來之時，放下此何物？嚴陽和尚又問。誠然心中沒帶來任何東西，還要我捨去什麼好？在嚴陽的立場來說自己心中已沒有任何東西，畢竟空的境界，叫我捨也沒什麼可捨的了。

於是趙州實際大師說：「擔取之離去。」意是把自己麻煩的荷物，自己擔了去吧！

在嚴陽和尚是「一物不將來」，但趙州實際大師看是還帶有我，即使畢竟是空中，尚在空中有，真是放下已到了盡境。放下的修行要把迷妄中一步步的相，多爲自己之相看，見得出自己之相，就可以自然而然的現出放一切心來。

有一沙門問佛陀：

「要是您向人合十表示敬意，那人却不睬不理，請問這所施的禮是歸向何人？是不是歸回給自己？」

「你說對了，是再歸回給自己！」佛直捷了當地答。這是因為敬禮者不失其敬意，顯出一個有禮修養的人，所以這禮仍舊是敬禮者所得。

於是佛進一步曉示：譬如你現在罵我，我却不接受。那麼那句罵話，當然是歸還原主了。可是你罵了我既犯口業，到了某個時日，也就得到口業的惡報。這好比在山谷之中發出聲音，接着立刻得到了回響一般。又好比是在陽光下的行人，影子跟着身體前行，絲毫不敢放鬆。這就是古德說的：「善惡之報，如影隨形，三世因果，循環不失。」是以千萬不要隨便罵人，起惡意，作惡行。

「欲知前世因，今生受者是；欲知未來果，今生作者是。」這是千古不朽的真理。既然有因果業報，所以也就有輪迴依據。衆生六道輪迴，還不是自己作的因，招得應受的果嗎？羊祜傳有一段記載，可證明輪迴確實是有：

晉朝有個羊祜的人，別號叔子。在他年歲幼小之時，有一次竟拉着他的奶媽，走到另一家姓李的門前，指着一棵松樹的洞穴，要她伸手去找東西，果然在洞穴裏找到了一個金箱子。羊祜很高興地說：「奶媽！這是找的東西，是我前生放進去的。」

「甚麼叫前生？你前生是誰？」奶媽驚奇地問。

「我前生是這家姓李的小孩，在七歲大的那年，不小心一下子跌下井裏去，便淹死了。」

可見因果輾轉生死無盡，業報無窮，不論是做人或是希望希佛，我們都該選擇善業，摒棄惡業。

這一章重點是要人明白因果，以鍛鍊自己爲首要，至於善惡上下褒謗等等，就在於自己睿智的果斷，本「放下」的心懷沒有什麼好記取的。

筆疇說：「辱我之人如其爲君子，彼所云是，何須發怒？」人格高尚的人，所言必善，那麼我自然應接受忠言，無發怒的必

要。

筆疇又說：「若彼小人，彼言爲非，亦何須怒？」小人所言多是錯誤，自然也無發怒的必要。

如此能夠超然地立於毀譽之上，則自身即可依自己努力的方向前進了。

第八章 塗唾自污

佛言：惡人害賢者，猶仰天而唾，唾不至天，還從己墮。逆風揚塵，塵不至彼，還坌己身。賢不可毀，禍必滅己。

從前章佛啓示修學的人要沉得住氣，要忍得住辱，如永嘉大師說：「從他謗，任他非，把火燒天徒自疲。我聞恰似飲甘露，銷鎔頓入不思議。」只要腳踏實地，誹謗我的人，如把火燒天一樣，徒然白吃苦而已。再說我如有定力，聽到人家誹謗，不但不生氣，反如飲甘似露的，並且可將我的般若智火，來銷鎔這些微言假語，歸納到不可思議的自心中去。

至於這一章，無非是強調因果的利害，要惡人猛省回頭，切不可加害賢良，兼勉爲善的人以無畏之心修學正道，不疲不息。

佛是這樣說的：惡人心中充滿了惡意，或出惡言或用惡毒手段來打擊好人，希望把好人打倒，事實上呢？這猶同他把頭仰起來對著天吐痰，這樣能吐得多高？最後是墜到自己的臉面上。又有一個譬喻，如同迎著正面吹來的風，惡意地將把沙塵泥土撒向別人，由於風向的關係，不但不能把塵土撒中別人，到頭來適得其反，灰塵泥土都撲回了自身，這就是自作自受的結果。

害人既然毫無益處，俗語說得好：「害人害己」，故此勿有害人之心，不要任意誹謗好人，敗了他人的清譽，却招來了難逃的惡報。

可惜現值末法時代，世人往往對佛說因果的事，不大置信。因爲毫無般若大智，以爲佛學不夠現實，即以種種妄想心去測度，甚至見詞表。譬如眼見那些造業的人做出放火，貪污竊盜的勾當，仍然是享受着尊富安榮的境況，不知道這是他前生作下來的福業，有些享受：現在做的惡業，雖未有顯露的報應，但造業更

加深重，遲早亦獲致惡果。有人譏笑地說：「瞧經念佛多瘡癩」。殊不知瞧經念佛的人，如果境遇不良，而招使瘡疥滿身，這也是他們前生的宿業中成熟，苦報必受；如現在廣修功德，何嘗不可以消災延壽，故佛曾說：「於後來世，受持佛法，所得功德，或有人聞心即狂亂，狐疑不信，須菩提！當知經義不可思議。」試看歷代史來興亡事蹟，善有善報，惡有惡報，循環因果，自古至今，無一漏洞。

此處分別引證一藏經裏的故事和現代本省發生的現世報的因果故事。先說藏經裏記載的故事：

有一名川弗加沙的青年到羅閱國的祇城任守衛工作，在職途中，就在城裏被一頭壯牛用角觸死了。牛主十分害怕，就把那頭惹禍的牛賣給了別人。

那位買牛的人把這牛牽去溪邊飲水的當兒，一不小心，竟又被這牛自他背後觸殺而死。牛主的兒子大為憤怒，毫不猶豫地便把這牛給宰了。

然後把這牛切成一塊塊的在市上叫賣。有一農人買下此牛的牛頭，挑着擔還鄉，大約將近家宅一里餘，覺得走得疲累不堪，不妨就在樹下歇息一回。於是從擔內取出牛頭掛在樹枝上，自己悠哉遊哉地坐在樹下歇息乘涼。料不到這一歇息，可說是一禍從天上来，不知怎的，樹枝上掛懸的牛頭的繩子一下斷了。這牛頭突然掉了下來，正好跌落到農人身上，牛角刺入他的腹中，即時死於非命。

這牛在一天之中，竟然連殺了三人。當時的國王瓶沙王聽到了這不祥的消息，覺得詫異，就同羣臣恭敬地來到佛的坐前要求佛的開導。佛說：

「罪對是有原因的，但不是此世之事。」

「願至尊的佛陀說明前世的因由吧！」瓶沙王說。

於是佛陀把這因果揭示開來：

「往昔有三個貿易商人，去別國貿易，途中會寄住在孤獨的老婆婆經營的客棧裏，他們三人雖然腰纏萬貫，却見老婆婆祇有入人，又年老可欺存心賴宿費不給，竟趁不注意時，一同溜之大

吉。

老婆婆心有未甘，從後面一路追趕，年紀大了，上氣不接下氣，好不容易才追上，向三人索取宿費。不料這三人竟異口同聲惡言相向，堅持說是已給，並胡亂漫罵一陣。這老婆、被氣得死去活來，但一人單弱，也是無可奈何，懊惱之餘，咬緊牙關憤怒咒誓說：「我現在是相當窮苦且孤獨，但你們竟忍心欺侮我，但願我後世再遇到你們這三個沒心肝的，把你們通通殺掉。」

（未完）

【上接第17頁】

農業時代，廟在深山，大經一部講一年半載，固是佛法；工商業高度化的今後，寸陰寸金，寺廟在市中心，娛樂中心，才是佛法。要人家五分鐘，十分鐘內，就了解佛法，才是最明亮的佛燈。要說想試世人的心，是否誠、是否持久？今天給他一句，明年給他一句。難免被世人目為以法求財，沒有財就得不到法。難道這也是世尊弘法的別傳一宗嗎？不怕被人笑為有法相嗎？也許大德會以為佛法不應便宜拍賣，應使人斷臂、傾家，才顯得佛法的高貴，那是有執有相有見，須知即使得聞佛法，得知佛法，了解佛法之後，能不能行佛法，能行多少佛法，還是靠他自己的努力，並不是了解佛法，立即成佛。假如了解佛法，即能成佛，那真是人人可以立即成佛，也不必度生濟世了。

現在，因為世人追求五慾樂，自作業。不但沾污了地球，也沾污了地球外的空氣，將來還不知發展到何種程度，不把自己毀滅不止！他們解決困難的結果，造成另外更大的困難，終於作法自斃而後已。歐美人士，近來對佛法，格外重視，希望從中可以得到解脫之道，這正是我們度生的好時機，我們佛弟子，應以拯救世界眾生為己任，盡我們的心力而為，才不辜負學佛之心。若以佛法為登龍捷徑，以營名利，那就造的業更難說了！這是我這個獅子虫似的野居士，所想寄給內刊的荒唐稿件，希望內刊不要以為太荒唐而拒載。

南無三寶！

南無教主釋迦牟尼佛！